「巴拉刈」農藥108年2月才禁用 請勿搶購囤積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表示，持續檢討評估及禁用劇毒性成品農藥為該會既定之政策方向，同時希望與國際農藥管理趨勢接軌。因此，對於「24%巴拉刈溶液」及「33.6%巴達刈水懸劑」劇毒農藥於5月24日辦理預告，以兼顧植物保護需求與農民使用安全及健康。

農委會進一步說明，為降低劇毒農藥之使用風險，該會近年來已陸續評估禁用多種劇毒農藥，目前僅剩10餘種。其中，「24%巴拉刈溶液」及「33.6%巴達刈水懸劑」(含有巴拉刈之混合劑)經評估，其防除雜草功能及範圍已有其他多種除草劑可以替代，另針對「24%巴拉刈溶液」用於紅豆植株乾燥處理部分，該會亦於105年核准登記「氯酸鈉」藥劑可供使用。為此，該會啟動「巴拉刈」農藥之退場機制，於5月24日預告自107年2月1日起禁止加工及輸入「24%巴拉刈溶液」及「33.6%巴達刈水懸劑」；自108年2月1日起禁止販賣及使用，並籲請農民不必搶購囤積，以避免造成其他意外之發生。

農委會最後表示，為積極回應消費大眾對農藥使用安全的重視，已全面強化農藥管理措施，除建構完成農藥產銷流向管理及定期陳報等機制外，並加強劇毒農藥登記及販售管理，同時亦積極立法推動專業植物醫師證照制度，希望藉由多元配套管理措施，確保農藥之使用及消費安全。

(資料來源：農委會)

106年第2期作試辦稻作直接給付擴大至50鄉鎮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為鼓勵農友生產優質稻穀，提昇臺灣米競爭力，自105年第2期作起於全國6鄉(鎮、市、區)試辦稻作直接給付與保價收購雙軌制，今(106)年第1期作擴大到20鄉(鎮、市、區)試辦，第2期作將再擴大到50鄉(鎮、市、區)試辦，提供稻農除原有交公糧外，也可選擇領取直接給付每公頃至少1萬元。

農民參與踴躍，第2期作擴增至50個試辦區

106年第1期作20個試辦區中，申報種稻面積中有63%選擇申報稻作直接給付，顯示農民大多願意嘗試稻作直接給付。因此第2期作除原20試辦區持續試辦，再增加臺中市全區及稻作主要產區之直轄市、縣(市)各新增1試辦鄉(鎮、市、區)，合計共50個試辦區(明細如附表)。

鼓勵參加集團產區契作生產，農民收益高

農糧署表示，106年第2期作稻作直接給付金，比照105年第2期作每公頃給付1萬元，另針對與稻米產銷契作集團產區(以下簡稱集團產區)契作農友，額外增加契作獎勵每公頃1,500元，合計每公頃給付金可領取1萬1,500元，生產的稻穀由契作主體加價收購，收益高於交公糧，且可讓國人品嘗到精緻的國產食米，創造生產者與消費者雙贏。

請試辦區農友在當地申報期間內踴躍申報

農友土地只要位於試辦區，且該筆土地在102～104年間任一年度第2期作有申報種稻、參加集團產區或小地主大專業農租賃種稻，在「調整耕作制度活化農地計畫」補變更申報期限內，均可至當地公所或農會辦理申報稻作直接給付。

高屏地區106年第2期作稻作直接給付試辦地區有大寮區、美濃區、新園鄉、崁頂鄉。

(資料來源：農糧署)

獎勵高中從農方案培育優秀農業人才



方案內容請至農委會網址詳閱
http://www.coa.gov.tw/theme_data.php?theme=news&sub_theme=agri&id=6967

(資料來源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)

高雄區青年農民聯誼會

文／鄭竹均　圖／黃瑞常

本場為促進轄區內百大青農與在地青農的橫向交流，於6月19日上午舉辦高雄區青年農民聯誼會，邀請第1～3屆百大青農及高屏區在地青農共聚一堂。聯誼會由何素珍秘書主持。主席來賓致詞後，接著由高雄市農會、屏東縣農會分別介紹在地青農聯誼會幹部給與會人員認識。

會中並請本場林永鴻副研究員為青農們講授土壤肥料與作物生長，增加青農專業知識。緊接著由農糧署南區分署屏東辦事處簡培晏課員說明農業新政策。結束後，隨即讓青農們互相交流聯誼，個個相談甚歡，捨不得回家。



由何素珍祕書(紅衣者)主持



近70位青年農民踴躍參加